

林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林卫监〔2025〕9号

关于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 报 告

2025年，林州市卫健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红旗渠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落实执法责任制，围绕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中心工作，持续推进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圆满完成了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市创建各项工作，全面提升了我单位依法执政能力和依法决策水平。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单位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一是严格落实党组学法制度。我委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

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制定了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和普法责任清单，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重要法律法规纳入党组中心组专题学习内容，以集中研讨、个人自学等方式推动学法普法，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理论学习重点，深刻认识全面依法治国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在党组会议、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中认真传达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年召开委党组会 24 次，均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共组织党纪专题学习 26 次，利用“三会一课”学习 12 次，自觉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到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全过程、全方面。二是聚焦“关键少数”。我委加强对领导班子的纪律教育，开展 6 期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抓实党委中心组学习，将学法纳入年度中心组学习安排，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开展学习 4 次，围绕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组织开展学习 12 次，推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三是抓好绝大多数。我委持续深化对重点领域科室工作人员和一线监督执法人员的法律教育，对委机关干部职工开展《行政诉讼法》、《行政处罚法》以及《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等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学习，在全市医疗机构开展依法执业、信易医等廉政教育活动，提升干部队伍职业素养。

（二）依法行政，大力推进法治单位建设

一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及全过程记录制度。我委通过林州市红旗渠网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执法权责清单、执法权限、执法依据、执法程序和救济渠道以及“双随机、一公开”事项清单、程序及随机抽检结果，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将服务为民、执法为民的宗旨落到实处。对行政执法的启动、调查取证、送达等全部过程进行记录，并全面系统归档保存，做到了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同时将行政执法纸质档案、电子档案进行规范化管理。二是严格落实法制审核制度。2025年我委法治监督科通过法制审核行政处罚案件59件、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18件，所有行政处罚案件均严格执行法制审核制度和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制度。三是依法开展行政执法检查。2025年，我委先后组织开展了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医疗美容机构依法执业、备案诊所专项检查等执法检查活动。重点打击了非法行医、医疗机构超范围行医、聘用非卫生技术人员、出具虚假医学文书等违法行为，共监督检查医疗机构986家，监督检查1446次。对5家无证行医的单位（个人）进行了依法取缔，没收药品及器械14件、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17余万元。对公共场所重点开展了住宿场所、洗浴（足浴）场所、游泳场所、生活饮用水等专项治理活动，检查各类公共场所单位869余家，监督990余次，对未取得卫生许可证的5家公共场所单位实施了处罚。四是积极推进落实行政诉讼“双

下降”和建立“五书同达机制”。为积极落实行政诉讼“双下降”工作，减少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事项，我委对行政执法人员加强了《行政复议法》和《行政诉讼法》的学习，将各执法人员对《行政复议法》和《行政诉讼法》的学习作为加强行政执法监督的一项基础工作来抓，切实增强了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意识。同时，健全和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重点完善行政复议程序规定、行政复议责任追究办法、重大行政复议应诉案件集体研究制度、行政机关法定代表人出庭应诉制度、复议应诉案件统计报告制度等规章制度。2025年，我委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为确保行政执法工作高质量更好发展，按照《林州市开展常态化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实施方案》（林法办〔2024〕9号）通知要求，我委对所有卫生行政处罚案件全部启动了“五书同达机制”，进一步保障了主体单位及个人的合法权益。同时，我委对卫生健康领域的行政执法工作进行了自查，健全了行政执法工作常态化内部监督机制，每季度至少组织一次专项行政执法自查、每半年开展一次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严格落实案件回访制度，及时通报自查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三）持续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一是开展边执法边普法，落实服务型执法。2025年，我委积极践行“管理、执法、服务”三位一体的行政执法模式，针对医疗机构在开展医疗执业活动或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以

及降低投诉、控制风险的需要，通过对其相关人员进行依法执业法律法规培训、宣传、警示教育、约谈等方式，来提升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水平。2025年已对辖区社会办医疗机构开展集中约谈2次，针对医疗机构开展专题培训2次。二是扎实推进“八五”普法宣传。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利用3·15消费者权益日、8·19医师节、5·12护士节、12·4宪法周、《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等时间节点，采取广场宣传、组织义诊等形式宣传卫生健康政策，普及卫生健康法律法规，共接受群众咨询2200人次，发放普法宣传册2200余份，进一步提高了我市医疗卫生机构及医务人员“依法办医，规范执业”的法律素养和合规意识。全市各医疗机构通过微信公众号、网站、电子屏、宣传栏、集中学习、专题培训等多种方式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同时按要求组织参加市司法局组织的各类法治宣传活动。三是我委组织卫生执法人员定期制作普法宣讲视频，并在抖音公众号上发布，起到了良好的普法宣传效果，同时联合林州电视台卫生与健康栏目制作了一期防范非法医美的普法节目。

二、推进法治单位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5年，我委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虽然取得较好成效，但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一是创新执法工作有待进一步推进提高。在日常监督执法中，执法监管方式仍以传统监管方式为主，注重事后监管，在事前、事中监管方面，缺乏创新监

管技术手段。在监管理念、制度建设、技术手段、信息互通、人员保障等方面仍存在较大差距。二是自我管理机制有待进一步推动落实。医疗机构，尤其是社会办医疗机构，依然在不同程度上存在着重业务拓展而轻内部管理的状况，过度聚焦患者数量、诊疗项目及设施扩充，却在人员资质把关、医疗流程标准化、质量控制体系建设等关键管理环节有所欠缺。三是常态普法机制有待进一步建立健全。普法宣传内容有待丰富，普法宣传形式以单向传播为主，互动性不够，技巧不足，创新不多，缺乏吸引群众主动性和积极性的方式方法，普法质效有待深化，医疗卫生领域法律法规及科普宣传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推进法治单位建设下一步计划

一是继续搞好法治制度建设，更好地统领工作。对照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落实细则查漏补缺，结合工作实际，强化制度建设，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和 workflows。二是深化“法护健康”强化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加大对卫生健康领域普法宣传，强化医疗卫生单位法律法规和典型案例的学习，落实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领导班子集体讨论制度，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定年度普法责任清单，组织开展系统内学法述法活动，持续开展医疗机构规范执业培训和指导。三是强化综合监管，加大医疗行业综合监管力度。落实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完善规范化行政执法机制，严厉打击非法

行医、非法医疗美容等违法违规行为，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为构建风清气正、服务优良医疗卫生行业环境做出努力，进一步推动我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林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年12月31日



